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A202312210028	洛阳市偃师区缙氏镇花张村口,布村张姓村民违法占用村内20亩农耕地建设仿古烧砖窑。	洛阳市偃师区	生态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无名烧砖窑实际为纯手工土砖坯厂,位于缙氏镇花张村口西,207国道南,占地7010.21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未占用耕地。1986年由原偃师县土地规划管理局批复用地手续,文件名《偃师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关于缙氏乡机砖厂用地的批复》(偃建环字[1986]第71号)。经营者张某某利用村办企业老机砖厂的场地从事手工土砖坯加工经营活动,产品为纯手工土砖坯,无烧砖窑,该砖厂于2023年8月开始建设,开工建设前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部分属实	对该砖厂未批先建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相关责任单位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力度,落实监管责任,发现违法行为严厉查处,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6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已对该砖厂未批先建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企业生产设备已全部拆除。下一步,偃师区要求相关责任单位加大对该区域监管力度,增加监管频次,主动发现问题,主动整改问题,层层落实监管责任,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已办结	无
2	D3HA202312210080	洛阳市汝阳县城关镇河西社区老庄沟,2023年11月至今,一直在此处开挖石头,夜间运输噪声大。	洛阳市汝阳县	生态	举报内容共涉及3个问题,经调查3个问题均属实。1.“洛阳市汝阳县城关镇河西社区老庄沟非法开采运输砂石,剥离地面积2077.6平方米,开采总量约9643.1立方米,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相关规定,属非法开采行为。2.“毁坏山林”问题属实。马某某在非法开采砂石过程中,毁坏林地,经汝阳县林业局测定,并结合汝阳县自然资源局国土三调数据库确定毁坏林地1.8033亩。3.“夜间运输噪声大”问题属实。经走访城关镇河西社区老庄沟居民,违法开采当事人马某某在12月夜间将违法开采的砂石石进行外运,车辆运输噪声扰民。违法开采运输行为已经停止,噪声来源已经消除。	属实	汝阳县自然资源局、林业局按照行政处罚程序,依法处理到位;对开挖区域土地进行平整,恢复林地植被;妥善化解引发的生态环境信访问题。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6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汝阳县自然资源局已立案调查,12月25日下达了行政处罚听证告知;汝阳县林业局已立案调查,12月25日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目前涉案区域土地已经平整,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并栽种树木复绿。	已办结	无
3	X3HA202312210059	河南科技大学附属高级中学长期违法使用高音广播喇叭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进行噪声排放,生态环境保护有关部门办件过程弄虚作假,请核查。	洛阳市涧西区	噪声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1个部分属实,1个不属实,整体上部分属实。1.“河南科技大学附属高级中学长期违法使用高音广播喇叭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进行噪声排放”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3日,瀛洲街道办事处委托河南康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距离操场较近的厚和德小区噪声进行检测,华夏路社区工作人员、厚和德小区居民代表全程监督,检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当学校喇叭音量开启最大值时噪声值接近标准值,确实存在扰民问题。2.“生态环境保护有关部门办件过程弄虚作假,请核查”问题不属实。前期第九批编号D3HA202311300027交办件主办单位为涧西区瀛洲街道办事处和市教育局;第三方检测机构资质齐全采样规范;监测过程华夏路社区工作人员和厚和德小区居民代表全程监督;本次举报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涧西分局进行了现场核查。综上所述,举报人反映的弄虚作假行为不属实。	部分属实	降低广播影响,做好群众解释,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4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瀛洲街道办事处委托河南康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校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在厚和德小区进行公示。已降低广播音量,控制播放时间,对喇叭方向进行调整,减少对周边居民正常休息的影响。瀛洲街道办在学校使用广播期间进行定期巡查,确保喇叭音量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不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生活。	已办结	无
4	D3HA202312210075	洛阳市孟津区城关镇庆山社区,举报人反映第14批第1个问题:潘和平在耕地上建筑大库房,举报人对该库房至今未拆除不满意。	洛阳市孟津区	生态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该问题属实。潘某平,洛阳市孟津区城关镇庆山社区十组村民,1999年在位于孟津城关镇庆山村自家宅基地对面闲置集体土地上自建砖混石棉瓦结构库房(东西长17.87米,宽8.4米,建筑面积150.11平方米左右),用于存放建筑材料生产工具。孟津区城关镇2023年12月7日对潘某平非法占地问题进行立案调查,并于12月22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目前,孟津区城关镇人民政府已对潘某平自建库房屋予以没收,相关没收资产移交城关镇庆山社区集体研究处置;潘某平已履行行政处罚。	属实	由孟津区城关镇政府负责做好群众的沟通解释工作,达到让群众满意的效果。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3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已与举报人沟通解释,举报人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下一步,孟津区政府将加大对辖区违规建房巡查力度,严查违规建房的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5	X3HA202312210035	洛阳市伊滨区的企业近日被伊滨环保执法大队频繁检查,干扰企业正常生产。伊滨区目前至少有50多家没有任何环保手续的塑粉生产化工企业,塑粉生产企业应当办理环评报告表,排污许可证属于重点管理。	洛阳市伊滨区	其他污染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2个均部分属实。1.“洛阳市伊滨区的企业近日被伊滨环保执法大队频繁检查,干扰企业正常生产”问题部分属实。洛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伊滨大队主要依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2023年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现场检查计划》,并结合上级组织开展或交办的其他任务进行工作。《2023年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现场检查计划》涉及检查方式、时间安排、牵头单位等共11项内容。除第一项重点区域空气质量改善秋冬季监督帮扶工作专项行动贯穿全年时间外,其余10项均为时间跨度不等的阶段性工作,多项工作采用双随机、交叉执法检查方式,伊滨大队均能按照各专项标准要求和时间节点完成,其间现场执法检查与非现场执法检查均有涉及。2.“伊滨区目前至少有50多家没有任何环保手续的塑粉生产化工企业,塑粉生产企业应当办理环评报告表,排污许可证属于重点管理”问题部分属实。伊滨区塑粉生产企业共有50家,分布在伊滨区李村镇、庞村镇、寇店镇,其中环保手续齐全,在线监管塑粉生产企业35家,正在办理相关环保手续塑粉生产企业15家未生产,企业处于断电状态。	部分属实	送法入企、帮扶为主,为企业营造宽松、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生产环境,相关部门协助正在办理环保手续的企业,加快相关手续的办理。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4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正确的处理好执法监管与服务的关系,严格按照年度执法计划开展执法检查,力争减少对企业的检查次数和干扰,做到监管不缺位,无事不扰,指导帮扶企业健康发展。对15家环保手续不齐全的塑粉生产企业,已于断电处理,待相关手续完善并经有关部门审核后,方可恢复生产,区相关职能部门协助加快企业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已办结	无
6	X3HA202312210050	汝阳县产业区没有雨污管网,企业废水没地方排放,一到雨季倒灌到企业厂区,积水严重。	洛阳市汝阳县	水	举报内容共涉及3个问题,经调查3个均部分属实。1.“汝阳县产业区没有雨污管网”问题部分属实。汝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已建污水管网总长为31.36千米,其中北区配套雨污管网总长为28.46千米,南区雨污管网为2.9千米。北区有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等8家涉水企业,均建有污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开发区生活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汝阳龙泉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南区雨污管网(汝安路段)2.9千米已建成(该段污水管网与园区污水厂无连接),与汝阳龙泉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需要建设泵站连通,其余管网正在建设。2.“企业废水没地方排放”问题部分属实。该园区所有企业生产废水均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北区企业生活废水排放至汝阳龙泉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南区企业少量生活废水经厂区沉淀池处理后用于绿化和肥田。3.“一到雨季倒灌到企业厂区,积水严重”问题部分属实。汝阳县开发区南区,汝安路生活污水管网与北区管网未连通,未收集到汝阳龙泉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余雨污管网于2021年开始修建,由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部分管网设计和铺设迟缓。南区的洛阳盛鸿金诺科技有限公司、洛阳安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洛阳苏阳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新世纪防水材料4家企业厂区地势低于汝安路,雨季出现大暴雨时,陶营镇南部、西部雨水大量流经洛路一二二期中间渠道(南侧以往洛路公路铺设水泥管阻挡积水,今年已拆除,不影响泄洪),陶营镇五支渠(河道较窄,泄洪不畅)排洪时,会出现雨水倒灌厂区现象。	部分属实	加快汝阳开发区南部4平方公里雨污管网建设进度,解决企业生活污水处理问题;拓宽改造五支渠,做到河流畅通,满足汛期防洪要求,解决该区域雨季雨水倒灌企业问题。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4日阶段性办结,具体情况如下:2024年1月1日前建成中建材(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周边鸿路一期、安华建科等汝安路沿线6家企业2平方公里范围内的雨污管网;2024年3月1日前建成中建材(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周边6家企业及汝安路沿线2平方公里范围内污水管网;2025年6月底前完成五支渠拓宽改造工程。汝阳开发区正在编制产城融合规划,部分企业需退出、新企业将进驻,南区其他区域污水管网随着产城融合规划的实施在2025年6月底前建成。	阶段性办结	无
7	D3HA202312210067	举报人前几天向中央督察组反映:“洛阳市伊滨区李村镇李东村,镇政府在2022年9月30日因工作失误,毁坏举报人的树木。”镇政府的领导私下要求举报人在中央督察组打电话回访时,要说2023年12月20日给解决,至今还是没有解决,也没有网上的公示结果。	洛阳市伊滨区	生态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1个属实,1个不属实,整体上部分属实。1.“举报人前几天向中央督察组反映:洛阳市伊滨区李村镇李东村,2022年9月30日镇政府因工作失误毁坏举报人的树木。镇政府的领导私下要求举报人在中央督察组打电话回访时,要说2023年12月20日给解决,至今还是没有解决”问题属实。前期举报问题伊滨区按照要求进行回复办理,并确定该举报件的办结目标是:确保2023年12月20日前与举报人达成补偿协议,该问题得到化解。伊滨区李村镇政府根据举报受理情况,不断邀请举报人到镇政府协商,并安排专人和举报人一起到西安、许昌鄢陵等周边花木基地查询目前油松价格,同时提出一些解决方案,但补偿标准至今没有达成一致意见。2.“也没有网上的公示结果”问题不属实。群众举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0日,在洛阳市人民政府网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边督边改专栏序号11进行处理结果公示。	部分属实	确保2024年1月30日前拿出解决方案,尽量与举报人达成补偿协议,该问题得到化解。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4日阶段性办结,具体情况如下:压实镇村干部主体责任,积极与举报人协商达成一致,确保举报问题妥善解决。如果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建议举报人走司法程序进行判决。	阶段性办结	无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一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A202312220084	洛阳市偃师区首阳山街道310国道北侧华润电厂院内,河南三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酸性气体。	洛阳市偃师区	大气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20日,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委托河南摩尔检测公司对该公司有组织、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监督性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12月24日,偃师区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到该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在该公司厂区内能够闻到轻微酸性气味,通过现场勘察车间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未发现跑冒滴漏现象,同时调阅该公司搅拌车间环保运行记录,未发现有组织、无组织废气超标情况。2023年以来,该企业无信访投诉。偃师区生态环境分局于2023年5月、7月、11月对其开展3次现场检查,未发现环境违法问题。	部分属实	责令相关监管部门依法履职尽责,对该企业定期排查,形成长效监管机制,举一反三,开展该区域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从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5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2023年12月24日偃师区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到该公司进行检查时,能闻到轻微酸性气味,但不存在超标排放现象。下一步,偃师区将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加大对该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其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厂区管理,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同时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加大对该区域监管力度,确保不出现其他环境问题。	已办结	无
2	X3HA202312220132	在洛阳市新安县城区全面禁煤的情况下城关镇惠东小区仍有大部分居民冬季使用蜂窝煤取暖做饭。	洛阳市新安县	大气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2个均部分属实。1.“在洛阳市新安县城区全面禁煤的情况下城关镇惠东小区仍有大部分居民冬季使用蜂窝煤取暖做饭”问题部分属实。该小区天然气管道已全部覆盖,小区住户已全部接入管道天然气,不存在使用蜂窝煤做饭问题。针对群众反映的取暖问题,新安县立即进行排查,共排查出三户用煤取暖,其中西第五排二户用煤取暖,东第七排一楼住户用玉米芯及木柴取暖,经了解系住户很早以前遗留的少量煤球,近期没有购买煤球,因出现极寒天气而使用煤球取暖,其余住户采用空调、壁挂炉等方式取暖。2.“该小区未集中供暖”问题部分属实。惠东小区有31幢楼房1210户,现有位于彰河路沿线北楼6栋楼188户已集中供暖,其余25栋楼1022户,因属于早期征迁安置房,建成历史较久,建设标准低,无集中供暖设施,暂不具备供暖条件。	部分属实	严格按照《新安县2023年秋季燃煤散烧治理工作方案》要求,举一反三,在新安县县城禁燃区域内开展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加强政策宣传,加大日常巡查和监管力度,严查使用柴煤取暖的行为,确保不出现复燃现象,同时积极推进集中供暖,争取该小区早日集中供暖。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6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2023年12月23日已对惠东小区正在使用的燃煤燃柴炉子进行拆除(共3户,其中柴炉1户、煤炉2户),为三户居民购置了“小太阳”取暖设备,保证住户供暖不受影响,并进行了政策宣传,完善了网格化长效监管机制。为了进一步提高小区住户的供暖质量,在2024年实施集中供暖改造时积极推进该小区的集中供暖进程,力争其尽早具备集中供暖条件。	已办结	无
3	X3HA202312220113	洛阳市涧西区洛河河道中经营洛神岛,开设饭店、宾馆等,肆意直排污水至洛河,群众意见很大,但企业背景深厚,无人敢惹。	洛阳市涧西区	水	举报内容共涉及1个问题,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洛神岛项目位于洛阳市涧西区滨河北路凌波桥西500米河岸,成立于2013年8月,由洛阳阳光水世界实业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洛阳市市场监管局颁发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餐饮和住宿服务,其排水地下管网接入滨河北路的市政管网,生活污水并未排入洛河。之前涧西区相关职能部门曾多次到洛神岛项目实地排查,也未发现其污水直排洛河现象。接举报后,涧西区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到洛神岛项目实地核查,只发现洛神岛广场河边的一个管道口,该管道口为洛神岛景区景观循环水排水口,但是早已封死停用。	部分属实	涧西区相关职能部门加大监管力度,杜绝洛神岛污水直排洛河情况发生。同时,举一反三,加大大排查范围和力度,确保洛河沿线水环境正常。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24日办结,具体情况如下:涧西区要求洛阳阳光水世界实业有限公司严格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坚决不能出现污水直排问题;涧西区相关职能部门加大监管力度,徐家营、瀛洲街道办事处增加巡查频次,确保洛河沿线水环境正常。	已办结	无

(下转08版)